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ST特信

公告编号：2025-16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日常经营业务开展需要，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将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投控）及其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智能化集成及服务等业务，预计 2025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董事会第九届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宝东先生、洪文亚先生、杨喜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事前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议案事项所涉关联交易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本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1、预计与深投控及其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开展需要，预计 2025 年将与关联方深投控及其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业务主要为智能化集成及服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其中本年度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0 元。具体业务由交易双方根据一般商业条款经磋商后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前述关联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上一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预计与深投控及其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建锋

注册资本：人民币 3318600 万元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8 楼、19 楼

经营范围：银行、证券、保险、基金、担保等金融和类

金融股权的投资与并购；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开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投资与服务；通过重组整合、资本运作、资产处置等手段，对全资、控股和参股企业国有股权进行投资、运营和管理；市国资委授权开展的其他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根据国家规定需要审批的，获得审批后方可经营）。

截至2024年9月30日，深投控当年度营业收入1,992.89亿元，净利润82.46亿元；总资产11,931.43亿元，净资产4,097.19亿。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深投控持有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集团）59.5384%股权，为特发集团控股股东；特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37.28%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深投控是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深投控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上述关联方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

交易主要为智能化集成及服务等业务。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均系按照市场化、双方自愿、公平合理原则开展，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付款周期和方式由双方参照有关交易及正常业务惯例确定。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有助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互利、协商一致、共同发展的原则，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竞争下的正常商业惯例，按照市场化定价原则，遵守《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上述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2025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新增

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涉及的智能化集成及服务业务符合经营实际情况，关联交易是本着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关于新增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 （一）董事会第九届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纪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